

证券代码：833796

证券简称：骅锋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东骅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学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652,36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2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张学锋先生、财务总监严达林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情况，监事会组织编写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状况，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状况，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广东骅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2022 年年报报告摘要》（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实际状况和股本结构，为保障公司经营活动运营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赢利能力，确保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年末结存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状况及 2023 年经营目标，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日常经常需要，现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我公司就 2022 年度开展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652,3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鑫、李建勇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

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骅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骅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广东骅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